

66

啄木鸟有“森林卫士”“林木医生”称号，像个农夫起早贪黑，终日劳作，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，是它唱给森林的歌。在人们的印象里，很少见到啄木鸟成对嬉戏或结伴玩耍，它们栖于森林，劳作于森林，终生与森林为伴，任务只有一个：捕捉害虫。

啄木鸟勤快，一天要捕捉1500条害虫。

1500条，数量惊人！

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，一条天牛幼虫被啄出。

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，一条藏身于树干深处的蛀虫，企图躲过一劫。狐狸再狡猾，也逃不过好猎手——啄木鸟巧施“击鼓驱虫”妙计，一番较量，最终蛀虫成了口中美食。

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“笃”，这是啄木鸟敲给害虫的丧钟。

啄木鸟极有耐心，一棵树上不管有多少害虫，今天捉不完明天继续，直至捕完才会离开。

一座村庄，有两三对啄木鸟，树木便能健康生长。

“森林卫士”“林木医生”，名不虚传！

啄木鸟种类多，体形不一，大者似鹤，小者如雀。分有二色，绿色与斑点。绿啄木鸟色彩鲜艳、华丽，像精灵，极为醒目；斑啄木鸟色如树体，较为隐蔽，循声寻找才可发现。

造物主赐给啄木鸟一张锋利的喙和一颗震震头颅——它们用嘴喙啄开树体捕捉害虫，头颅在嘴喙极速啄击中安然无虞，不受损伤。人类研究啄木鸟的头颅结构，于是有了安全帽和防震盔。

这是啄木鸟对人类的又一贡献。发明需要启迪，启迪无处不在。

67

猫头鹰面相似猫，钩嘴锋爪，目露寒光，昼伏夜出，行为诡异，人们不太喜欢。民间称它是不祥之鸟，也有说它是逐魂鸟、报丧鸟。“夜猫子进宅，好事不来。”“不怕夜猫子叫，就怕夜猫子笑。”这些流传于民间的俗语，说的都是它。

猫头鹰叫声阴森、刺耳，酷似鬼叫，夜间冷不丁从林间传出，赶夜路的人听到浑身起冷子，脚下乱了方寸；胆小者闻之畏首畏尾，不敢出门；孩子听到，吓得用被蒙头，久久不敢入睡。有些孩子天不怕地不怕，就怕猫头鹰。大人抓住软肋，孩子不听话，不说狼来啦，而说猫头鹰，孩子满脸惊恐，立马乖顺。

更有甚者，把猫头鹰当成厄运和死亡的象征。

传说一男子出门办事，事成返回，日夜兼程，估摸子夜到家。傍晚时分，男子路过一片树林。林里幼树多，风吹树动，沙沙有声，仿佛窃窃私语。这时如果没有猫头鹰出现，男子很快就会穿过树林。男子知道，穿过树林，前面就是

平坦大道。希望就在眼前，男子加速前行。可能是男子脚步有点重，一只猫头鹰受到惊吓，幽灵似的从林里飞出，报丧似的嚎叫几声，眨眼间不见踪影。男子慌作一团，仿佛被施了定身法，一动不动地立在林间。子夜时分，男子家人不见人回，于是出门迎接。走了一程，又走一程，进了树林见有一人，看着像男子，近前一看果然是。家人拉上男子上了大道，回到家，男子倒头便睡。第二天早饭时分，家人见男子没有起床，就去叫他，左喊不醒，右喊不醒，揭开被子，发现男子已离开人世。

全是猫头鹰作的孽！

传说得以印证，人们对猫头鹰愈加深恶痛绝。

真乃不白之冤！

了解猫头鹰习性的人知道，猫头鹰是捕鼠高手，一只平均每天捕食三只鼠，一年捕鼠千只以上。老鼠偷吃粮食、传播疾病，为“四害”之一，消灭老鼠，既保护了粮食，也除了害。仅此一条，就应将猫头鹰划归益鸟行列。

公正，人类需要，鸟类同样实用。

68 雄鹰为蓝天而生，蓝天是它的疆场，任由驰骋。如果你去西藏，有幸登上喜马拉雅山，或到新疆，踏入一望无际的戈壁荒漠，你举首仰望，你的视野里一定会出现一个或几个黑色点点。这些疑似太阳黑子的点点是静止的、凝固的，仿佛镶嵌在蓝天里的一颗颗美人痣，又似天体里几颗低垂的星斗。或许你会怀疑，怀疑你有高原反应，引起眼睛不适。其实不然，当你再次举首，凝眸那些点点，不难发现，它们在缓慢飘移，而且悠然自得，如入无人之境。

这些点点就是雄鹰。

海阔凭鱼跃，天高任鸟飞。

登高远望，一目千里！

恣意！

率性！

霸气！

雄鹰行动迅猛、快捷，充满阳刚之气。游牧民族崇拜鹰，以鹰为尊；某些国家，鹰是他们的精神图腾，王室的标志是鹰，国旗的图案也是鹰。鹰至高无上，不可亵渎。

这是鹰的骄傲！

下至髫龄孩子，上到白首老翁，每个人对鹰都不陌生。可以肯定地说，一个人对鹰的最初印象多来自童年游戏：老鹰捉小鸡——

“天上老鹰飞呀，

好像黑云遮天。

小鸡小鸡快来，

快快躲起来呀，

躲起来呀，

躲起来呀。”

童年的记忆是烙印，铭刻在大脑深处，永生不会忘记。

游戏还在继续，将会一代一代传下去。

岁月不老，儿歌永在！

儿时的夏夜

■ 颜巧霞

太阳像疯足闹够的小孩，失了当午火热的精气神儿，从西边的屋顶上跌落下去。邻家的老井吱呀呀地唱着歌，相邻的村户来打井水。把井水用木桶拎回去冰一冰热气腾腾的绿豆粥，再浇一浇水泥砌成的天井地面，地面被中午的毒太阳，晒得热烫烫。庭院前的蔬菜冒上河水浇上一遍，碧生生的好看，泛出植物特有的清涼新鲜气息。

夏夜快要拉开帷幕了，我们一家人在天井里围桌而坐，喝凉下来的绿豆粥，月亮不知什么时候悄悄地坐在树梢上，静静地

看着院子里的人们，像邻家腼腆

的姑娘，静默不语，只是一派温柔娴静。趁着月色，乡邻们又都聚了过来，谈天说地。男人们大都站着，晃着结实有力的光膀子，闲扯着稻子的收成，说说遥远地方的奇闻轶事。女人们则一手蒲扇，一手怀抱着吃奶的孩子，聊着家常话。老人脚边缠着几个爱听故事的孩子，他们缓缓地谈起，“伍子胥一夜白了头，岳飞精忠报国，白娘子水漫金山寺……”孩子们怎么也听不够，夜夜缠着老人讲他知道的故事。

月色不好的夜晚，正是捉萤火虫的好时候。我把祖父的二锅头玻璃酒瓶擦得雪亮，带上大蒲

扇去捉萤火虫，用大蒲扇扑，扑着一只，放进瓶子。等瓶子里的萤火虫聚多了，这只玻璃瓶就成了城市街头的一只霓虹灯，明明灭灭，闪闪发光。这只装着萤火虫的瓶子，被顽皮的我们放在屋外的台阶上。

不一小会儿，更多萤火虫飞过来。童年时候只以为虫儿有趣，成年后，我竟细细思量起小小萤火虫这样的举动，它们为什么飞来，是为着爱情、友情、亲情？是为着最后的热闹相聚，还是不忍叛变离去？后来，从古诗里找到知音，宋朝的刘季孙也曾这样感慨：“呢喃燕子语梁间，底事来惊梦里闲。说与旁人

浑不解，枕藜携酒看芝山。”童年的夏夜，我还羡慕过堂姐。平时穿布裤、布褂干活的堂姐，晚夜洗漱后会穿上她舅舅从上海带回来的真丝连衣裙。裙子白底上撒着绿圆点，袖子和下摆都镶滚了绿色的荷叶边。长相普通的堂姐穿上这裙竟像一株亭亭的荷，楚楚动人。我在心里盼望自己快快长大，长得像堂姐那样，可以穿荷叶边的长裙。终于长大，有了各式各样的裙，却开始怀念从前，盼望回到那样静幽幽，捉萤火、听故事，心里有殷殷盼望的童年夏夜。

这就是我珍贵的儿时回忆，乡村的夏夜。

大地漫记

■ 严苏

雄鹰为蓝天而生，蓝天是它的疆场，任由驰骋。如果你去西藏，有幸登上喜马拉雅山，或到新疆，踏入一望无际的戈壁荒漠，你举首仰望，你的视野里一定会出现一个或几个黑色点点。这些疑似太阳黑子的点点是静止的、凝固的，仿佛镶嵌在蓝天里的一颗颗美人痣，又似天体里几颗低垂的星斗。或许你会怀疑，怀疑你有高原反应，引起眼睛不适。其实不然，当你再次举首，凝眸那些点点，不难发现，它们在缓慢飘移，而且悠然自得，如入无人之境。

这是鹰的骄傲！

下至髫龄孩子，上到白首老翁，每个人对鹰都不陌生。可以肯定地说，一个人对鹰的最初印象多来自童年游戏：老鹰捉小鸡——

“天上老鹰飞呀，

好像黑云遮天。

小鸡小鸡快来，

快快躲起来呀，

躲起来呀，

躲起来呀。”

童年的记忆是烙印，铭刻在大脑深处，永生不会忘记。

游戏还在继续，将会一代一代传下去。

岁月不老，儿歌永在！

皓，代指隐士，表明自己有不再隐居，而是学习汉丞相萧何匡扶天下的想法。又如《水龙吟·感事》“回首妖氛未扫，问人间英雄何处”、《沙塞子·大悲再作》“楚塞子·大悲再作”、《赤壁赋》“固一世之雄也，而今安在哉？”

洗瑶池，看尽人间桃李拂衣归”，这种积极风貌与漂泊时期截然不同。于是乎在宋高宗绍兴二年（或者说绍兴三年），朱敦儒应召出仕。

这次出仕的原因，或者是他的心态有所改观，或者是老朋友如陈与义等加以推动，又有人说他是高宗杀文人的震慑效果，又有人说是迫于生计。总之他出来当了十几年的官，期间没发生什么太重要的事情。从政治立场看，这段时间他是站在秦桧的对立面上。邓椿《画继》记载朱敦儒画画不错，秦桧想借以笼络他，朱敦儒宁愿自黑那不是自己的画也要“退避不居”。这段时间他虽然还有怀念故国的词作，如《鹧鸪天》：

唱得梨园绝代声。前朝惟数李夫人。自从惊破霓裳后，楚秦吴歌扇里新。

秦嶂雁，越溪砧。西风北客两飘零。尊前忽听当年曲，侧帽停杯泪满巾。

但明显情调又趋于悲凉，热情逐渐熄灭。更多词作则显示出他心灰意冷，欲去未去，如《鹧鸪天》：“如今但欲关门睡，一任梅花作雪飞”。绍兴十六年，言官弹劾朱敦儒和抗战派大臣李光交结，罢了他的官。十九年，朱敦儒自请以本官致仕（退休），终于离开官场。

3.退隐江湖，晚节不保（1150—1159）

朱敦儒刚告老退休时也“照例”发了一些牢骚，如“因甚不听他，强要争工巧”（《忆帝京》）、“太平时，向花前不醉，如何休得”（《梦玉人引·和祝圣俞》）等。不过很快他就以闲适自遣，隐居于浙江嘉禾。隐居期间他创作了大量冲淡闲远的隐逸词，达到了人生创作生涯的又一大高峰。其中代表作当然是《好事近·渔父词》，如第一首：

摇首出红尘，醒醉更无时节。活计绿蓑青笠，惯披霜雪。

晚来风定约丝闲，上下是新月。千里水天一色，看孤鸿明灭。

这样情怀高洁的作品给他带来了很高的声誉。周密《澄怀录》记载陆游的一段话：“朱敦真居嘉禾，与朋侪游之。闻笛声自烟波间起，顷之，棹小舟而至，则与俱归。室中悬琴、筑、阮咸之类，檐间有珍禽，皆目所未睹。室中蓝缶贮果实脯醢，客至，挑取以奉客。”如果朱敦儒的人生历程到此打住，那么即便还未尽善，也可以说是尽美了。偏偏在他人生接近最后的1155年出了一件大事。周必大《二老堂诗话》记载：“秦丞相晚用其子某为副定官，欲令希真教秦伯阳作诗，遂落致仕，除鸿胪寺少卿，盖久废之官也。”

依附秦桧这件事在当时引起了轩然大波，便有人找出朱敦儒年轻时那阙《鹧鸪天》，改

希真？

——朱敦儒词品与人品

■ 杨磊

成七绝嘲讽他言行不一：“少室山人久挂冠，不知何事到长安。如今纵插梅花醉，未必王侯着眼看。”而且朱敦儒才刚出来做了十几天的官，秦桧就一命呜呼。紧接着朱敦儒就被罢官，落了个大笑话。此事对他心态造成了沉重打击，再次回家的朱敦儒由闲置变成了颓废，词中充斥着消极厌世的思想，直到他去世前的《西江月》都是如此：

元是西都散汉，江南今日衰翁。从来颠怪更心风。做尽百般无用。

屈指八旬将到，回头万事皆空。云间鸿雁草间虫。共我一般做梦。

朱敦儒一生经历大致如上，反观他最后出仕的性质，有人直斥他是“晚节不保”，也有人替他开脱。同样是周必大的《二老堂诗话》就说：“其实希真老爱其子，而畏避窜逐，不敢不起，识者怜之。”对他报以相当的同情。事实上这些或许可以算是理由，但没法消除他的确折节出仕的污点。我们的研究不是为了争论孰是孰非，而是希望能够了解词人的内心，他是否真的言行不一，又为何如此。

2.求得真得真

事实上，通观朱敦儒的《樵歌》全集，我们有感于这位词人将他一生的心迹变化完整地呈现在我们面前。从这个角度看我们不能说朱敦儒不“真”，然而他却终究因为前后的“言行不一”惹来千古是非。细究词人一生心迹变化，我们发现始终有一个内在因素在加以左右，导致了其人生的悲剧，那就是性格的软弱。

从词人南渡时期忧国忧民词作的大体面貌可以看出，在那个动荡飘零的大环境下他的心境十分沮丧悲凉。同时代的南渡词人，即使是李清照一介女子，也有“生当作人杰，死亦为鬼雄”的不凡壮语，而朱敦儒常常只是以泪洗面。他还算积极向上的词作，基本都作于相对安定即将出仕的那个短暂停滞时期，而一旦面临官场的失利，热情就又消散殆尽。同样，他早年的狂放不羁，和晚年的安闲自适，都是建立在稳定的外部环境上的。可见身为一个天性软弱的文人，他对自己的一切期许都需要足够的外力加以支撑。倘若外部环境变得恶劣，比如秦桧的权势压迫，他就很难主动去把持住自己的命运，落得言行不一的下场。

这还只是悲剧的开始。读《樵歌》，最令人压抑的当属他第二次罢归后的厌世颓废情调。词人没能通过反思正确地认识到自己的软弱，导致了我们认为的他晚年真正的悲剧。朱敦儒被逼出仕，有人对他表示同情，他也自认为委屈。诚然他有他自己的苦衷，但是他未能

直面自己存在的问题，而是最终将责任归结到世态人情上。有一阙《西江月》开篇即“世事短如春梦，人情薄似秋云”，而一切不过“万事原来有命”罢了。由于对世情产生了根本上的否定，他开始不再着眼外物，转而封闭自己。《临江仙》词云：

堪笑一场颠倒梦，元来恰似浮云。尘劳何事最相亲。今朝忙到夜，过腊又逢春。

流水滔滔无住处，飞光忽忽西沉。世间谁是百年人。个中须著眼，认取自家身。

词人认为万事万物皆不足为凭，那么别人的意见也就不要在意，只需要留心自己就行了。他把自身与外界彻底割裂，又作一篇《临江仙》：

信取虚空无一物，个中著甚商量。风头紧后白云忙。风元无去住，云自没行藏。

莫听古人闲话语，终归失马亡羊。自家肠肚自端详。一齐都打碎，放出大团圆。

用禅语入词，将世间万物视若虚空。道家教人以辩证的眼光看问题，塞翁失马焉知非福，亡羊补牢犹未为晚，而朱敦儒则说纠缠是祸是福还不仍是执拗，有何意义，不如全部打碎。再结合前举他去世前不久所作的《西江月》，视世间万物与自己一般都是做梦，几乎将自己平生所曾秉持的一切全部否定。词人晚年的消极思想几近于偏执的程度，无怪乎被薛砺若《宋词通论》称为“南渡前后最大的一位颓废派词人”。考其所以然，也是未能直面自己的软弱，逃避自我导致。朱敦儒作为一位成功展示自身多面性的词人，却终究没能把握住真实的自己，成为以及成为了什么样的人，所以文章即使未全如其人，也自有它的参考价值，不可一笔抹杀。

那么，在评价一个文人性格与作品的矛盾关系时，笔者认为就不能以一个简单的“是”或者“不是”加以裁断，也不能人云亦云。如果真要评论一个文人，那首先应该细读他的作品，了解他的经历、处境与心理变化，然后再得出自己的判断。钱钟书同样在《管锥编》里论道：“立意行文与立身行世，通